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承发改价格〔2026〕291号

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关于调整市区政府定价停车设施免费
停车时间的通知

各区发改局、承德高新区经发部，市区政府定价停车场经营单位：

为进一步优化城市停车服务，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停车需求，提升城市文明形象，经研究，决定调整市区政府定价停车设施免费时间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市区政府定价管理的旅游停车场、立体停车场、其他停车场等停车设施，免费停车时间由现行15分钟调整至30分钟，其他收费标准不变。法律、法规另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二、医疗机构配套建设或内设停车设施免费停车政策不变。

三、政府定价停车设施经营单位应严格执行调整后的停车

免费时长政策，调整计时收费系统，并做好收费公示工作。

本通知自2026年9月30日起执行。

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6年8月27日

抄送：市城管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

承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　　2026年8月27日印发